

管教孩童

(箴言二十三 12-16)

- 12 你要留心領受訓誨，側耳聽從知識的言語。
- 13 不可不管教孩童，因為你用杖打他，他不會死。
- 14 你用杖打他，就可以救他的性命免下陰間。
- 15 我兒啊，你若心存智慧，我的心就甚歡喜。
- 16 你的嘴唇若說正直話，我的心腸也必快樂。

(一) 楔子

1. 箴言書廿三 12-28 很明顯是一個獨立的箴言；共有七個教訓，主題都是「作個順命的兒女」。
 - ★ 引言(v.12)
 - ★ 訓兒遵父母命(v.13-16)
 - ★ 屬神的價值觀(v.17-18)
 - ★ 為兒之誠(v.19-21)
 - ★ 孝順父母(v.22-25)
 - ★ 色戒(v.26-28)
2. 在這一段經文中，「心」是連串了所有教導之核心，v.12「留心」v.15「心存智慧」v.15「父母之心」v.16「心腸」v.17「心中嫉妒」v.19「引導你的心」。這裏說明，一個人心中之念是掌管他的行為，影響他的為人。
3. 此外，教養子女不只是在他們年青時才教導，這段聖經是談到年少之子女(v.13-14)，也提到年紀大了的子女(v.22)。他們無論有多大年紀，他們總是我們的子女，我們也有作父母的責任。

(二) 領受教導(v.12)

1. v.12「你要留心領受訓誨，側耳聽從知識的言語。」

首先，我們要留意兩個詞，第一是「留心領受」，第二是「側耳聽從」。「心」和「耳」是「聽從父母教誨」的兩個重要器官，正如中國「聽」字，既有耳，也有心，而且是一個心，是專心，可惜不少子女之所謂「聽」，只是水過鴨背，左耳入右耳出，這不是真正的「聽」。
2. 我們要教些什麼？是「訓誨」和「知識的言語」，訓誨是指「實際的指引」是生活上的指引，是做人的道理(instruction)，而知識是指神的話語，父母不是教導自己的欲望，世界的價值觀，而是神的話語生活的指引；既是屬靈，也是實際。

(三) 管教之道(v.13-14)

1. v.13-14 「不可不管教孩童，因為你用杖打他，他不會死。¹⁴ 你用杖打他，就可以救他的性命免下陰間。」

首先，我們留意希伯來文 *musar* 一字，既可譯作訓誨(instruction)，亦可譯作管教(discipline)。因為 *musar* 這個字是有這兩方面的意思，究竟我們要如何叫我們的子女去領受 *musar*(訓誨)，就是父母要 *musar*(管教)他們。

2. 究竟我們要如何管教子女呢？箴言書的作者說：「你要用杖打他，他必不至於死。」何解？箴言書解釋：「你要用杖打他，就可以救他的靈魂免入陰間。」

這裏我們有一個問題：體罰是否一個好的管教方法，昔日父母往往用體罰的方法來管教兒女，但今日社會，以為這是虐兒，不少國家都禁止父母體罰子女，究竟基督徒又怎樣看「體罰」呢？聖經在此很明顯的是贊成用杖管教子女，但卻沒有清楚說明用杖是用在什麼地方；但卻清楚表明管教是出於愛和改正，而非因忿怒而責打，所以，我們體罰子女，切要記著以下重點：

- ★ 出於管教，愛和改正
- ★ 打後必須解釋，說明管教是出於愛
- ★ 用杖是用在一些不會傷害子女的地方
- ★ 如果可能的話，用其他方法取替體罰

(四) 為父之樂(v.15-16)

1. v.15-16「我兒啊，你若心存智慧，我的心就甚歡喜。你的嘴唇若說正直話，我的心腸也必快樂。」有什麼會令父母最開心呢？中國人望子成龍、望女成鳳，卻不是聖經的教導，我們中國人往往看重子女的成就、地位，而非看重他們的人格和信仰，這是截然不同的價值觀。
2. 什麼是為父之樂？當父母看到子女是說正直話，他們的心是存著智慧(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)，為父為母的則甚歡喜，他們的心腸也必快樂，因為這些東西比金錢、地位、名譽重要得多。

(五) 默想

1. 我們是怎樣管教我們的子女呢？是過份容縱或是過份嚴苛？
2. 我們教導我們子女是怎樣的價值觀呢？我們以子女的什麼為快樂呢？